

湘财证券

关于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湘财证券作为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 2024 年年度报告审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其他（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2	生产经营	其他（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是
3	公司治理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是
4	生产经营	主要业务陷入停顿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一、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元钛数科”）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元钛数科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鹏盛 A 审字〔2025〕00073 号）。

1、 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1） 保留意见事项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元钛数科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28.62

万元。前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款项主要系通过借款给关联方形形成，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二）所述，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元钛数科公司给股东带来了不利影响。该事项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 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①持续经营能力方面

元钛数科公司 2024 年发生净亏损 588.91 万元、累计亏损 2,831.78 万元，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占实收资本 91.35%。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

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8,317,842.53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公司股本总额31,000,000.00元的三分之一。

三、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2024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诺尔康（珠海横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10,000.00	0.00	0.00	410,000.00	借款
新产业大健康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656,175.34	0.00	0.00	1,656,175.34	借款
昱仁堂健康管理（横琴）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70,000.00	0.00	50,000.00	220,000.00	借款

付桂华	本公司 历史高 管	132,600.00	0.00	132,600.00	0.00	借款
合计	-	2,468,775.34	0.00	182,600.00	2,286,175.34	-

四、主要业务陷入停顿

因公司2024年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原主营业务停滞且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导致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0元，公司目前新业务转型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鉴于元钛数科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公司无法在之后的经营过程中改善经营情况，经营环境及财务状况将持续严重恶化，可能出现持续经营风险。

2、目前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已充分披露，但公司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尚未完全归还，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仍然存在被监管机构采取自律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的风险。

3、为了进一步规范元钛数科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防止占用公司资金，主办券商已要求元钛数科就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事项进行全面自查和整改，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杜绝此类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

主办券商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相关规定，在对上述资金占用事项进行专项核查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核查报告，并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公司经营及信息披露情况。

三、主办券商提示

1、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后续将持续关注元钛数科的经营情况，督促元钛数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经营。

2、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元钛数科的资金占用情况，督促资金占用方及时归还占用的资金并要求公司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增强规范意识，严格执行有关内控制度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元钛数科存在上述重大风险，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情况，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元钛数科《2024 年年度报告》；

2、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鹏盛 A 审字〔2025〕00073 号审计报告、鹏盛 A 核字〔2025〕00016 号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鹏盛 A 专函字〔2025〕00013 号财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报告。

湘财证券

2025 年 4 月 24 日